

南 瑤 宮 信 徒 子 女 獎 學 金 申 請 書

期 別	_____學年 第_____學期	學生姓名	就讀學校 (請填寫全名)
科系年級	學期總平均: _____分(請依成績單分數填寫)		注意!請勾選☑下列所屬級別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碩士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(含專科四、五年級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職(含五年制專一、二、三年級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			

查本人_____確未享有公費待遇或任何其他獎學金，符合 貴宮信徒子女獎學金規定，茲檢具有關文件申請撥發獎學金，敬請查核惠准俾助勉學，實感德便。

謹 呈

彰化市長暨南瑤宮管理人 林 鈞鑒

附件：一.「成績證明書或學業成績表」正本乙份(影印本須由學校加蓋證明章)、二.「學生證影本」或(在學證明)乙份。

附註：(1)學業成績：碩士、大學含專科4、5年級(不含空中補校、在職專班、假日進修班、學分班)、高職(含五年制專一、二、三年級)學業成績平均八十五分以上。

高中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。國中學業成績平均九十分以上。

(2)操行成績甲等(八十分以上)成績證明如無操性評分，請向學校訓導處申請個人「獎懲明細表」。

(3)體育成績七十五分以上(免修體育者不在此限)。

(4)獎金錄取名額固定，依成績高低排比。同分者依操性、體育分數循序排比額滿為止。

超過規定名額時改發獎狀以資鼓勵。等第制成績單，請向學校申請「百分制成績單」以供審查作業。

(5)申請日期：(自三月一日起至三月卅一日止)、(自十月一日起至十月卅一日止)

(6)學生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 學生蓋章：

住 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